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、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情况概述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》（天健审〔2026〕8-450号）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630,107,671.54元，截止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-1,599,716,197.29元，实收股本为1,100,462,170.00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二、累计亏损原因

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，主要原因如下：
受房地产市场情况持续走低、公司存量可售资产售价调整等多重

因素影响，按照谨慎性原则，近三年公司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6.04 亿元，其中 2023 年度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3.81 亿元，2024 年度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0.56 亿元，2025 年度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1.67 亿元。

2025 年 7 月 23 日，重庆市财政局印发渝财规(2025)2 号，废止了渝财税(2015)93 号文件，关于土地增值税房地产开发成本按照建筑面积占比法分摊，所指的“建筑面积占比法”包括“套内建筑面积占比法”解释条款作废。适用建筑面积法后，公司对受此影响的个别项目公司补提土增税，影响公司 2025 年归母净利润-3.35 亿元。

三、公司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

1、在主营业务竞争力提升方面，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计划，加大滞重资产处置力度，盘活存量资产，回笼资金；利用自身环保产业技术优势，做大业务规模，提升业务的规模与质量。

2、稳定现有银行的信贷规模，加大应收款项的催缴力度，保障现金流；借助各类政策支持，采取多种方式合理增加新的融资，改善负债结构。

3、在内部控制方面，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，强化管理效率，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管控，合理降本增效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财信地产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